

县乡村振兴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2年，我局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的精神，严格按照县政府工作要求，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着力加大乡村振兴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力度，增加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工作的透明度，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

2022年，我局在县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各类信息共49条，主要包括工作动态、政策解读、年度财政衔接资金分配、项目库、雨露计划、小额信贷等情况公开公示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

我局无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，无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强化对政务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，为深化政务公开提供组织保证。完善政务公开责任、信息发布审核等制度，坚持“谁主管、谁负责，谁审批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做到应公开尽公开，不能公开的绝不公开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

根据政府网站建设要求，不断更新信息，发布各类工作动态、统计数据、政策法规、专题专栏、通知公告等，努力做到让公众一目了然，查看信息方便、快捷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概述

1.严格执行信息发布审核工作制度，规范公开信息的发布程序，对拟公开的信息，认真审核把关，从源头上杜绝差错情况的发生。

2.组织单位相关人员学习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积极参加政务公开业务培训，并对照新《条例》要求，认真梳理各股室工作职责，明确责任分工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度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			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				
	(三) 不予公开 1.属于国家秘密						

公开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	
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	
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	
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	
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	
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	
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	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1、存在问题。一是政策解读形式还比较单一，未能运用图文、视频等多种方式进行政策宣讲；二是主动公开的频率和时间还需进一步规范。

2、改进措施。针对存在的问题，我局将进一步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领导，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省市县有关文件精神，进一步加强学习教育，不断提高全体干部职工对信息公开重要性的认识，切实提升工作人员的业务能力和服务水平，主动适应新常态下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